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5-17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 年 4 月 27 日，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此事项进行事前审查并出具了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德勤华永”）的前身是 1993 年 2 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2 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德勤华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德勤华永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德勤华永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德勤华永长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德勤华永首席合伙人为付建超先生，2024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204 人，从业人员

共 5,616 人，注册会计师共 1,169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70 人。

德勤华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4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 亿元。德勤华永为 58 家上市公司提供 2023 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2.60 亿元。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德勤华永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同行业的客户共 2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华永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相关规定。德勤华永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德勤华永及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德勤华永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受到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两次，受到自律监管措施一次；十七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五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一名 2021 年已离职的前员工，因个人行为于 2022 年受到行政处罚，其个人行为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华永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渭华女士，199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德勤华永执业，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质量控制复核人：蒋健先生，2004 年注册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加入德勤

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21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三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杨家灏先生，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起开始在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近三年已参与两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德勤华永及以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审计费用是根据德勤华永合伙人及其他各级别员工在审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并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最终协商确定。公司2025 年度年报及内控的审计费用不超过 25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187.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62.5 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增加 50 万元，增长 25%。审计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审计工作量相应增加所致。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该会计师事务所商谈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德勤华永有关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地了解，核查了德勤华永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相关资质证照、独立性声明、诚信记录等资料，并与签字注册会计师就有关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沟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德勤华永具有从

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经验与能力,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和较强的风险意识,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开展审计工作,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认可德勤华永的独立性、诚信状况、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将《关于聘请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德勤华永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德勤华永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一)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三)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